

典型人手編制

露宿者綜合服務隊	
露宿者綜合服務隊附設緊急收容中心 / 短期宿舍服務名額: 25 – 61 位	
職級 / 職位	人手數目
社會工作主任	1
助理社會工作主任	2
註冊護士（精神科）	1
社會工作助理	3.625-6
福利工作員	1-3.5
院舍服務員	0-3.3
個人照顧工作員	1-3.15
文書助理	1
司機	1
福利服務助理員	0-1
活動助理	1

備註：上述典型人手編制只在計算津助額時作為參考，不應以此作為津助服務人手及員工組合的基準。機構須就運用公帑向公眾負責，在符合《津貼及服務協議》及相關法例的要求（如適用）的前提下，可按運作需要或其人力資源政策靈活調配人手。